

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机关部门决算绩效评价管理情况说明

（决算公开）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16号）要求，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在2017年度组织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部门决算中反映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二、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7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14.74万元，执行数为408.69万元，完成预算的57.18%。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执行率较低，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预算。在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真正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

区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信息公开

项目名称（全称）	全区河道清淤保洁
预算单位	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
预算主管部门	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
项目所属年度	2017
项目预算安排（万元）	100
项目实际支出（万元）	100
项目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效果评价
项目评价结果	项目可行

一、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指标	预期绩效指标（内容和值）	指标完成情况	差异说明
项目产出	完成河道清淤保洁工作	完成	无
	保障河道清洁	畅通	无
	2017 年度完成	完成	无
项目效益	河道沿线村庄河流干净	水洁畅流	无
	改善居住环境	完成	无
	人居环境可持续发展	完成	无

二、评价综合意见

主要绩效情况	基本完成预期绩效指标
主要问题与建议	没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使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使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预算单位：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

公告时间：2018年9月18日



区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信息公开

项目名称（全称）	红塔区防汛抗旱补助经费		
预算单位	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		
预算主管部门	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		
项目所属年度	2017		
项目预算安排（万元）	100		
项目实际支出（万元）	100		
项目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效果评价		
项目评价结果	项目可行		
一、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指标	预期绩效指标（内容和值）	指标完成情况	差异说明
项目产出	保证防汛抗旱工程合格	合格	无
	2017 年完成	完成	无
	逐年改造防洪工程险工险段	逐年改造	无
项目效益	社会影响	保障受益区人民的正常生产生活用水，维护社会稳定	无
	加强防汛抗旱能力	持续改善受益区防汛、抗旱能力	无
	缓解缺水地区的生产生活用水	已缓解	无
二、评价综合意见			
主要绩效情况	基本完成预期绩效指标		
主要问题与建议	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使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使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预算单位：玉溪市红塔区水利局

公告时间：2018年9月18日